

10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
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原住民族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別：一般行政、一般民政、人事行政

科目：民法總則與刑法總則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四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19 歲未成年人 A，自認再過幾天就成年，遂未經父母同意，以特價新臺幣（下同）1 萬元擅自向 B 購買新發售的電動遊戲主機，雙方約定下星期交機。A 認為以低價購得自己喜愛的遊戲機，頗為得意。一星期後，A 已達 20 歲成年。因為其他品牌新機即將上市，因此 A 不想再向 B 購買遊戲機。但 B 卻堅持 A 必須給付 1 萬元價金，是否有理？（25 分）
- 二、A 看新聞報導，認為 B 的土地即將有都更計畫，且自忖可以由銀行獲得高額貸款，遂向 B 出價一坪新臺幣（下同）20 萬元購買，B 同意之。但在簽約時，兩人不察，不慎將買賣價金記載為一坪 2 萬元，且銀行認為 A 的財務狀況不佳，而拒絕貸款。試問 A、B 如何主張？（25 分）
- 三、甲唆使乙殺 A，乙潛入甲給的地址後，將屋內所有飲用水都置入毒劑，計畫等獨居之 A 返家後喝水死亡，沒想到甲給錯地址，該屋為空屋無人居住。數星期後，有一流浪漢 B 探得該屋無人在內的情狀，竟直接破門入內利用該屋作為遮風避雨的睡覺場所。只是 B 進入屋內後，直覺認為屋內所有食品和飲用水都不乾淨，因此也不飲用屋內所存放的飲食。又經過數週後，B 離開該屋，逕自繼續流浪。試問甲、乙的行為依刑法如何論處？（25 分）
- 四、甲因行車糾紛而故意將車開至 A 所駕駛的車輛前，然後緊急煞車，A 反應不及追撞後昏迷。甲在事故發生後立即通報警察，為了爭取時間送醫，甲安排計程車司機乙以計程車將 A 送醫院治療。不料途中因乙急著想救人，超速搶黃燈發生車禍。A 在車禍中身亡。試問甲、乙的行為依刑法如何論處？（25 分）